**文化部112年度施政計畫**

文化是國家的根本，人民是文化創造的主體；文化不僅凝聚人民情感，也讓國際認識臺灣。文化部以守護藝文創作自由與完善支持體系、結合創新與創生傳承文化，以及打造臺灣文化國家隊品牌等三大面向為核心，推動以人為本的文化施政。並持續以「歷史感」、「國際感」、「價值感」及「創造力」之「三感一力」作為施政策略架構，打造臺灣文化國家隊。

本部依據行政院112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2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完善藝文支持體系，落實多元文化理念

（一）建構文化創新生態系支持系統

１、設立文化發展基金，落實文化基本法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逐步充實文化發展所需經費 。初期核心業務以「購藏」為主，購藏範圍涵蓋傳統工藝、美術等作品，以表達對藝術家支持。

２、營運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聚焦於科技媒體等跨域藝術及文化創新的創作與展演，以「跨域藝術與文化創新的多功能旗艦基地」為定位，並以實驗基地、產業培力中心、文化平臺及國際機構結盟等四大主軸，策略推動科技媒體跨域藝術的發展。

（１）實驗基地：整合園區內各實驗平臺、4DView運用空間、聲響實驗室、設備空間等支持系統及觀察陪伴機制，協助前端創作來回修正試錯之過程及後端創新商業模式與經營管理，扶植各種文化研究、創作、展演及行動。

（２）產業培力中心：建構創新產業聚落，促進業者相互交流成長，提供經驗分享與擴大新創產業之網絡鏈結，並以動畫產業為先期對象，維運臺灣動畫創作者基地，協助業者創造旗艦型作品及進入市場。

（３）文化平臺：持續完善空總藝術文化休閒場域空間，推動形式多元且活潑的公眾推廣活動，催生新型態文化機構對國內外創作者及公眾開放，開拓跨域藝術與文創產業進入社會與城市生活入口。

（４）國際機構結盟：持續與海外專業機構聯合推動跨界合作計畫，進行共製共展或駐點交換，在學習與對話過程中，提煉出屬於臺灣文化特有的論述與觀點。

３、「文化部提升表演藝術倉儲環境補助計畫作業要點」，持續協助並鼓勵表演藝術團體或組織改善並提升道具服裝倉儲環境。

４、透過文化創研支持、展演映活動擴散、空間開放運用以及國際交流鏈結，完善支持體系。

５、扶植青年藝術發展與工藝設計發展，提供青年藝術創作與工藝設計舞臺，透過補助機制支持，輔導新銳人才。

６、落實文化科技跨域人才培育機制，增進文化內容與創新科技之對接，豐富民眾對於數位藝文活動、科技與人協創工藝之體驗。

７、成立文化科技跨部會平臺，推動旗艦型計畫，籌辦文化科技展示大會，形塑文化科技品牌，促進投融資，以產業需求，訂定以戰代訓的跨域人才培育。

（二）國家級藝文設施升級與轉型

１、推動臺灣文學館臺北場館營運計畫，活化為當代文學場域；執行「國立臺灣文學館臺北分館跨域文學藝術發展計畫」，拓展文學轉譯及文學資源共享平臺等展演機能與空間。

２、透過攝影文化中心臺北館， 串連周圍相關文化資產設施與都市空間，以傳承與再現在地歷史與人民記憶，呈現臺灣攝影及影像藝術的底蘊與風貌，建立臺灣攝影的文化脈絡和藝術價值。

３、執行「國立歷史博物館升級發展計畫」，優化及重整展場、典藏空間及其周邊相關文化資產設施，再造臺灣文化新亮點。

４、持續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升級計畫，優化展示服務機能。

５、推動國家兒童未來館興建計畫，以探索、冒險和玩樂為核心理念，規劃「兒童體驗」及「數位藝術」兩大主題，以新興科技改變傳統展示方式，透過寓教於樂、多層次感官體驗方式，提供多元文化、學習體驗及親子互動共學之場域。

（三）保障多元文化及促進多樣性發展

１、落實文化平權

（１）整合跨部會資源，推動「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完備語料保存與應用，擴大辦理國家語言競賽、營隊等各式推廣活動，擴展影視音傳播資源，發展本土語言文化內容多元創作應用，建構國家語言學習與使用的友善環境，落實各國家語言生活化使用，促進多元語言永續傳承及發展。

（２）研議降低民眾參與文化活動之各種限制，落實文化近用。

（３）持續補助「公視臺語臺」，製播多元類型之優質臺語節目。

２、強化中介組織能量

（１）透過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完備文化內容產業專業支援體系，整合及連結政府跨部會能量與民間各領域資源，驅動產業創新升級，促進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以形塑國家文化品牌，拓展海外商機並深化國際布局，建構我國文化話語權。

（２）透過行政法人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強化電影、電視、廣播及其他視聽資料，典藏、修復、保存影視聽文化資產等功能，並建構完整的臺灣影視史詮釋體系，發揮文化扎根、文化擴散的功能。

（四）完備文化治理法規體系

１、落實文化基本法，調和各項文化政策及預算，推動文化發展基金籌設，積極落實多元文化及多樣性發展。

２、推動研修公共電視法，以快速且務實解決公視基金會目前所面臨之經費不足、董監事選任不易等核心問題，提供公視基金會合理經營環境。

３、配合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修法完竣，增修授權子法與推動相關行政措施，落實扶持文化藝術工作者及事業，促進文化藝術永續發展之立法意旨。

４、研修文化資產保存法令及辦理相關研究，以符合實務保存之需並增進行政執行效能；舉辦文化資產保存法制教育訓練，提升公民參與文資保存之素養與文化資產行政人員專業知能，持續朝促進公民參與、增加保存誘因、強化保存作為政策目標，完備文化資產法制環境。

５、修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從環境面、產製面、資金面及通路面等四大面向重新架構研擬修正草案，以建構支持文化創意產業生態系發展環境。

（五）建構文化治理協力機制

１、召開行政院文化會報，協調整合跨部會文化資源，提升行政部門間之文化意識，以促進跨部會合作及整體施政文化化。

２、輔導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廣納及匯集各界意見，研議文化發展事務。

３、引導各級政府建立文化資產保存整體計畫，使文化保存更能連結在地生活，各級政府並 能就爭議個案進行意見交流與協調。

二、結合創生傳承與創新文化，深化社造與文化資產保存

（一）發展在地知識及賦權青年協力參與

１、因應區域發展及高齡社會等問題，鼓勵青年透過社造行動，整合外部資源，形成跨世代協力的支持系統，傳承文化經驗，透過不同世代的共同參與及協力，讓社區在傳承中迎接創新，保持包容性與開放性，如培力青年以社會設計思維帶動公共服務創新，運用過往文史調查成果深化在地特色，打造社區品牌，或結合科技有效運用社區資源等。

２、建構及推廣「地方知識」

（１）串聯地方社群、社區文化工作者、學術社群及地方政府，並整合在地學校、圖書館、文史工作室、社區組織、博物館、美術館、書店等公私空間，進行地方文化保存與經營。

（２）建構地方知識學習網絡，連結公眾、館所與環境之關係，以擴大對地方學的研究、整理、推廣能量。

３、打造「臺灣文化路徑」，推動臺灣多元族群及產業文化資產（礦業、糖業、林業及水文化）二大類項5條試行路徑，發掘歷史記憶與整體臺灣史觀，以藝術史、科學史及社會史等內涵規劃敘事路徑。透過跨域資源整合，歷史內容主題敘事，在地能量開發及地方網絡串聯，地域經營培力機制建構等，促進文化資產脈絡之保存，培植地方提升專業能量，振興文化經濟，以長期運作方式提供文化深度體驗，讓民眾體會臺灣特殊文化價值，達成理解共榮的目標。

（二）實踐文化資產保存

１、由文化治理帶動城鄉發展

（１）提高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與當代社會的連結，促進多元知識與多元觀點之對話，增加族（社）群間之相互理解與尊重。

（２）結合社區文化核心據點，建置工藝自造空間，進行在地工藝文化扎根，推動跨部會合作並支援在地特色生活文化產業，以工藝作為社區人文與美學基礎。

（３）透過文物、標本典藏與研究，保存自然遺產、文學故事及多元族群記憶，以促進生物多樣性與文化多樣性之發展，並增進認同及對當代與未來之理解。

（４）結合「文學館家族」盤點地方文學館及相關之文獻文史工作者資源，建立互助、共享體系，將文學融入地方特色發展領域，打造人文商品及消費的共榮機制。

２、維護與保存有形文化資產

（１）為落實有形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持續推動輔補助地方政府普查、修復及管理維護與經營維運工作，並亦協助各公、私有文化資產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執行文化資產保存維護相關事項；另為全面強化有形文化資產防災能力，持續推動有形文化資產防災守護方案，以提升文資防災意識與重要性。

（２）針對列冊之水下文化資產持續進行定期監看、科學調查研究等管理，以掌握、保存、保護水下文化資產；整合水下文物資源並建立據點；辦理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整體法制之檢討，完善並落實相關制度及政策；進行水下文化資產相關專業人才之培訓，增加相關專業人才之量能；辦理水下文化資產相關教育推廣活動，透過資訊分享，提升國人對於水下文化資產之認識與保存意識。

（３）基於文化資產預防性保存觀點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監測作業，辦理文化資產保存微環境監測及形貌變異比對工作，以國定文化資產為核心區域，設置微型氣象監測設備對劇烈天氣及氣候風險進行長期監測，同時對古蹟本體、地形以3D掃描比對形貌變異，提供分析作為保存修護依據。

（４）為宣揚臺灣文化遺產重要價值，透過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及非物質文化遺產潛力項目推動計畫，持續辦理調查研究、保存維護、文本撰擬與總體論述、青年培育與國際接軌及世界遺產跨國合作等工作，並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活動，以彰顯我國本體文資價值。

３、保存與傳承無形文化資產

（１）為無形文化資產持續發展，整體保存維護工作透過普查、調查研究、傳習、保存紀錄與推廣等進行與深化，並視個案特性與相關實踐者之需求，擬定保存策略，持續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活化工作。另開辦傳統修復技術人才職能培訓課程，以及技職師資增能等校園扎根計畫，研發傳統修復技術基礎教材供傳統匠師進修學習，並就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保存者建構普查調查輔導機制，結合「文資傳匠工坊」管理營運，增益文化資產修復品質，完善保存傳承活用工作。

（２）建構傳統藝術產業就業支持體系，傳承及培養傳統藝術人才，協助民間團隊提升質量，並與就業市場接軌，恢復生態；培養欣賞人口，吸引年輕族群，並結合數位科技發展，擴大影響層面，以達傳統藝術永續經營。

（３）促進轉型正義，建置臺灣人權檔案文件研究平臺，以歷史記憶現地凍結式保存之歷史建築，以國家人權博物館所在之人權紀念地發展地，並與國際人權相關機關（構）接軌，落實臺灣的民主化。

（４）辦理蒙藏相關文化、教育、專業人才培訓，運用資通訊技術、數位化工具建置蒙藏文化線上博物館；聯繫輔導在臺蒙藏族及傳承本族文化，與蒙藏族聚居地區各項文化交流事務之推動；結合各界資源舉辦蒙藏文化展演活動，以民族元素賦予文創產業發展更多活水與創新性，擴大深化多元文化加值及共享，強化與在地文化連結，豐富臺灣多元文化內涵。

（三）營造文化生活圈

１、營造支持青年返鄉發展的環境

（１）串聯各種地方組織與產業，作為在地文化種子的培力教學平臺，建構有利新血投入社造的環境，提升地方知識傳承和社區治理能量，透過社區營造由下而上推動社會轉型。

（２）透過媒合民間資源投入、協助結合社會企業，並導入專業專職人員等策略，使社區組織具備發揚在地文化，進而成為在地產業、社福醫療、社區安全、人文教育、環保生態、環境景觀、社區照護等社會安全網的一環。

２、推動「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計畫」

以設計思考推動公共服務與社會創新，鼓勵公私部門跨域合作，連結在地藝文團體、文史工作者、地方社區組織、NPO或NGO等組織，翻轉現有公共服務思維，協助公共服務轉型或提升，並回應社會、文化、環境、科技、經濟等議題發展趨勢，透過民眾參與改善社會議題，帶動社會創新。

（四）推動文化體驗教育

１、與教育部共同合作，整合跨部會文化教育資源，建立藝文專業資源進入學校教學的媒合機制，讓學生能在學校既有教學時數中，獲得文化體驗的機會。

２、鼓勵具文化體驗專業及發展潛能之藝文場館、藝文團隊及藝文工作者持續參與文化體驗教育計畫，協助藝文團隊及藝文工作者研發及推廣更多元的文化體驗內容，結合學校教學運用，深化學生對藝文的感知與興趣。

３、重建臺灣藝術史

（１）強化現有機構職能，重建臺灣藝術史之典藏、研究與詮釋體系，包含美術史、音樂史、工藝史、文學史及影視音史之盤點、調查，深化系統性研究及發展當代多元觀點之藝術史觀，盤整藝術史脈絡體系。

（２）鼓勵專業機構與民間團體進行藝術史研究，厚植知識能量，培育研究人才，重新梳理地方藝文知識及歷史與臺灣藝術發展脈絡的關係。

４、推動地方政府「藝文專業場館軟硬體升級計畫」

（１）為建構文化生活圈整體藝文發展，協助縣市政府確立藝文專業場館發展定位，透過硬體升級改善空間與設施，落實文化平權。

（２）協助各縣市藝文場館以專業劇場模式營運，導入藝術總監並培育人才、擴充及強化典藏、維護、研究、展示及教育各項專業工作之制度、方法與人才，進行藝術知識詮釋與發揮社會實踐力量。扮演在地驅動角色，以教育推廣及在地扎根培養藝文人口。

（３）開發不同族群走進劇場及美術館參與藝文活動，擴大藝文消費市場，活絡表演及視覺藝術產業鏈發展。

三、打造臺灣文化國家隊品牌，促進國際交流合作

（一）加速文化內容開發與科技應用

１、協助科技藝術團隊產製原創文化內容，導入國際趨勢，促進文化科技跨界交流，推動新型態藝術創作。

２、打造「華山2.0－文化內容產業聚落」，聚焦扶植文化內容產業，從產業研發、人才培育、多元資金統籌、文化科技應用、通路拓展及國際連結等面向，形塑資源整合與專業支援之共同平臺，形成臺灣文化內容產業前瞻性的基地和園區，打造國家品牌意象，帶動產業趨勢發展，展現臺灣文化力量的內容IP旗艦示範基地。

３、以獎補助與投融資雙軌機制，健全文化金融專業體系，支持臺灣原生作品提升產製質量與規模。

（二）強化出版跨界應用

１、輔導出版產業數位化，協助中小型業者出版發行數位出版品、數位閱讀推廣行銷、人才培育及創新應用；透過出版跨界應用的強化，與表演藝術、動漫畫及遊戲產業、影視音產業的串連，以及典藏或研究成果的公共化，讓出版業成為臺灣文化產業強而有力的「故事後勤」。

２、因應後疫情時代，以多元方式推廣國內閱讀及健全創作環境，繼續鞏固獨立出版與實體書店創造的出版文化多樣性，開創國際連結、打造臺灣文學品牌，並以「華語地區最自由開放的出版文化」優勢，拓展海外華語市場。

３、推動IP內容提升及創新應用，增加臺灣原生IP內容之創造、傳播、轉譯運用，並與國際接軌。

４、研議政府電子書第三方支付平臺化，推動各博物館出版品電子書線上平臺的商業模式化。

（三）塑建文化傳播權

１、提高影視音創作質量，形塑臺灣內容品牌的國際辨識度，以國家隊的概念，拓展我國影視音內容國際市場。

２、為增進國際對臺灣自由民主、文化藝術、產業經濟、公衛社福、生態景觀、觀光美食等多元特色之認識與瞭解，推動「發展國際數位傳播計畫」，持續經營國際影音平臺，運用英語介面及跨平臺方式，建立臺灣向國際發聲管道，製播具創意且多元特色之節目，向全球傳達我國之文化與價值，建立臺灣品牌印象，讓各國認識臺灣之觀點與特色。

３、針對本國影視音內容，藉由補助機制鼓勵產業產製原創、優質且具多元類型之內容，研創節目模式，豐沛自製影音能量、提高製作技術及規格，並鼓勵影音內容產業與新媒體之跨平臺、跨國界交流合作，以提升內容力與國際競爭力。

４、借重文化內容策進院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相關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之核心任務，共同建構完善文化金融體系，賡續擴大民間投資產業生態系，協助文化內容產業對接市場機制，並提升製作規格及產製能量。

５、擴大推動國片院線，拓展映演通路，擴大觀眾人口；另透過海內外行銷策略，強化臺灣電影品牌，增加市場規模及發展潛能；提升本國自製節目的能見度，穩定本國節目質量，並以國家隊整合行銷概念協助電視作品海內外行銷，強化國際競爭力。

６、推動「影音場域之5G創新應用領航計畫」，帶動大型影視產製及多屏跨螢通路平臺業者（如公廣集團等）及公民營垂直場域業者（如影視內容產製中心、流行音樂展演場域等），建置完整的5G文化內容生態系，針對超高畫質、AR／VR／MR、沉浸式體驗等創新多屏跨螢內容產製及垂直場域應用服務。

（四）協助文化產業海外布局與輸出

１、系統化促成國內藝文發展及文化產業生態系接軌國際；結合本部單位及所屬機關（構）國際文化推廣計畫，辦理國家品牌風潮計畫，持續培植在地藝文接軌國際，布局對外市場，行銷臺灣文化產業拓展海外通路，構築實質交流與合作平臺。

２、推動「永續時尚產業及文化科技匯流計畫」

（１）整合跨部會資源，扶植及推廣臺灣時尚設計品牌，並結合臺灣紡織產業優異研發實力，及媒合產業上中下游與時尚設計、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數位科技、影視音、文化觀光等產業跨界合作，跨域加值，進而發揮綜效，創造臺灣時尚產業新形象，促進產業正向發展環境，藉以擴大臺灣時尚文化輸出與影響力，提升整體競爭力，拓增實質商機。

（２）由串聯公部門暨民間資源，邀集產官學跨界協力，打造臺北時裝週展演平臺、籌劃人才培育及國際拓展機制。建立臺灣時尚樞紐地位及提高全球時尚產業能見度，協助臺灣時尚設計品牌拓展國際市場、活絡相關產業鏈業者，創造時尚產業成長動能。

３、為促進文化經濟發展，持續辦理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採策展及商展雙軌並行，藉主題展結合文創產業與生活，捲動社會關注；並配合後疫情時代加入線上線下參展模式，協助品牌推向國際，提升我國文化軟實力及產業競爭力。

（五）館館皆是臺灣文化櫥窗

１、落實國際合作在地化

（１）持續促成國際文化機構在臺深耕與合作，鼓勵國際組織NGO來臺設點，鼓勵在地青年人參與。

（２）與地方政府及各國駐臺單位合作，運用數位科技與串流平臺，發展國際文化交流並串連國際平臺資源。

（３）推動國際工藝合創計畫，並擴散合創模式到地方，建構以地方特色為本的國際工藝合作網絡。

（４）推動國家文化出版翻譯計畫，持續進行國際版權之合作與推動，建立本國作家進軍國際文學大獎之基底。

２、推展在地文化國際化

（１）行銷國內文化重要品牌，透過「國家隊」整合行銷概念，將臺灣影視音產業、文學作品推向國際；以民主及多元文化之臺灣特色，促進兩岸及國際文化交流及產業輸出；與經濟部合作，包含涉及文化的經貿法規或經貿協定研議、文創產業的海外行銷。

（２）擴大支持和新南向及印太地區國家之交流合作，持續推辦人才交流、新住民培力之文化交流，並攜手東南亞事務諮詢委員會委員，共同策辦「新南向海外交流專題計畫」，促進多方持續對話，逐步累積互信共識，建立臺灣和新南向國家人民更親密的夥伴關係。

（３）推介我國優秀藝文團隊參與愛丁堡藝穗節、外亞維儂藝術節、杜塞道夫國際舞蹈博覽會、墨爾本藝穗節、雪梨雙年展、越後妻有大地藝術節、瀨戶內國際藝術節、愛知三年展及喬治市藝術節等國際重要藝文平臺，以藝術文化展現臺灣文化價值，建立臺灣國家形象，於展現豐沛之文化藝術展演能量。

（４）推動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形塑在地文化藝術活動之國際文化識別價值，促進文化觀光及在地產業繁榮。

**貳、年度重要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 --- | --- | --- | --- |
| 文化資源業務推動與輔導 | 辦理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111-116年） | 社會發展 | 一、建立公部門與民間組織交流、對話平臺，並辦理人才培育及推動審議式民主，以堅壯民間社造組織。  二、推動青年村落文化行動方案、世代協力共同提案計畫，鼓勵黃金人口參與社造工作，建立分享與見學平臺，促進青年參與在地事務。  三、輔導縣市協助社區建立在地特色、推動多元社群友善空間、保存社區記憶，並培力新住民等多元族群自主提案等相關業務。  四、推動跨界合作社造創新計畫，以在地特色為基礎，強化社造與文化產業或地域振興的連結，並鼓勵第二部門擴大參與及辦理社造亮點評選與表揚。 |
| 城鄉建設－文化生活圈建設－地方館舍升級－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服務升級計畫 | 其他 | 結合博物館法政策精神及地方文化館執行成效，輔導各公、私立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永續經營、專業提升及服務品質升級。 |
| 5G文化科技人才培育暨跨域應用計畫 | 其他 | 一、透過跨域專責輔導團隊，落實常態性人才培育機制，促進跨域應用知識傳播與累積 。  二、推動文化場域跨部會應用討論，研擬跨域創新政策與策略 ，並推廣典範案例 。  三、持續媒合供需端，輔導文化科技產業鏈，支持數位解決方案 ，輔導案例執行 。 |
| 國家兒童未來館興建計畫（111-117） | 公共建設 | 一、規劃首座國家級專屬兒童的未來館，提供兒童文化藝術標竿學習體驗場域。  二、以探索、冒險和玩樂為核心理念，規劃「兒童體驗」及「數位藝術」兩大主題，以新興科技改變傳統展示方式，透過寓教於樂、多層次感官體驗方式，提供多元文化、學習體驗及親子互動共學之場域。 |
| 影視及流行音樂策劃與發展 | 臺灣經典電影數位修復及加值利用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經典國片數位修復、編目及詮釋。  二、影片高階數位掃描。  三、完成修復之影片進行推廣與加值利用。 |
| 公共電視內容產製與應用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製播包括戲劇、兒少、藝文、紀錄片、文化平權等各類型優質節目，並兼顧兒童、婦女、銀髮及特定族群權益，充實頻道內容，提供民眾多元收視。  二、建置跨平臺服務，加強新平臺觸達率。  三、設置臺語頻道，製播多元類型臺語節目，培育臺語節目製播人才。 |
| 發展國際數位傳播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國際影音平臺之營運、節目內容製播與推廣，及有關平臺通訊、資安管理等。  二、製作多元且具創意之影音節目，充實豐富平臺之內容，同時培育國際性影視傳播人才。 |
| 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典藏專業設施改善計畫（112-118） | 公共建設 | 一、規劃建置影視及廣播專業典藏庫，作為文物保存、修復、 國際交流及學術研究場域。  二、規劃建置國內首座影視博物館，提供民眾了解及近用我國 影視及廣播文化，體驗並提升視覺藝術賞析涵養。 |
| 推廣數位公益服務－影音場域之5G創新應用領航計畫 | 其他 | 一、升級數位片庫暨影音平臺應用服務及製作超高畫質內容。  二、透過5G網路環境建置，將臺灣影視聽文化遺產轉製為數位形式，並強化影視聽文化遺產的數位加值服務，包括多屏跨螢設計、宛如走進經典電影場景的互動體驗等。  三、建立跨部會合作機制，促成影視音業者投入發展5G科技展演方案，完成5G科技展演創新應用實證，推動新型態展演商業模式。 |
| 城鄉建設－文化生活圈建設－地方館舍升級－地方影視音發展計畫 | 其他 | 結合在地影視音發展策略與資源，建置影視及流行音樂內容產製展演及發展基地。 |
| 視覺及表演藝術之策劃與發展 | 城鄉建設─文化生活圈建設－重建臺灣藝術史 | 其他 | 一、執行史料蒐集、整理、研究、典藏；編印出版品及影音資料。  二、購藏作品，進行資料數位化、建立資料庫及加值運用平臺等。  三、辦理人才培育、研討會、座談及推廣展演活動。 |
| 藝文場館科藝創新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以科技促進文化近用，開拓國內外藝文人口，平均文化資源。  （一）透過場館直播與錄播節目，提高國內外觀眾人口及節目效益。  （二）為偏鄉學子與年長者設計適合軟體與內容，降低城鄉及數位落差，促進文化資源平均。  二、展現我國科技藝術創新內容，爭取國際能見度。  （一）以新型態科技藝術展演進行國際合作及交流，爭取國際獎項與舞臺。  （二）培育文化科技人才，促成跨領域、跨機構之合作共創模式。 |
|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 華山2.0文化內容產業聚落發展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華山2.0文化內容產業聚落新建工程，打造文化內容產業聚落。  二、辦理華山2.0軟體計畫，包含「催生在地原生文化內容及衍生創作」、「加速跨域科技創新應用」、「深化產業人才專業培育」、加強國際行銷佈局等軟體面工作，建構文化內容產業支持體系。 |
| 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第二期整體發展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延續工程與新建工程，建構文化創新支持體系。  二、辦理文化實驗場軟體營運計畫，推動基地管理、實驗創新計畫、合作計畫及推廣行銷等事宜。 |
| 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 | 其他 | 一、提升文化內容業者提供內容產製質量，打造臺灣內容IP行銷力，以優質內容促進使用者導入5G創新應用。  二、推動內容力跨域共創、構建跨域創新生態系、國際共創合製。 |
| 人文及出版業務 | 出版產業振興方案 | 社會發展 | 一、健全市場產銷秩序。  二、扶植本土原創作品創作、輔導獎勵多元形式之出版、青年創作及培力新秀獎助計畫等。  三、帶動跨界產業投資，擴大出版產業鏈結。  四、提升閱讀風氣並鼓勵消費。  五、出版擴大市場版圖，促進版權交易。  六、加速提高電子書量，推廣數位閱讀。  七、補助文策院營運漫畫基地。  八、辦理圖書出版品免徵營業稅作業。  九、推動國內創作者角逐國際獎項。 |
| 國家動漫博物館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國家動漫博物館先期營運籌備作業。  二、動畫與漫畫史料保存維護及研究應用。  三、國家動漫博物館暖身展覽、行銷推廣活動。  四、辦理國家動漫博物館硬體空間規劃設計。 |
| 文化交流業務 | 全球布局策略推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持續促成藝文領域國際機構、組織來臺設點或進行合作，並與駐臺機構、組織合作辦理多元論壇及國際交流活動。  二、推動海外文化據點為文化交流之國際平臺，與文化專業機構合作，促進臺灣文化及產業輸出。  三、辦理跨國、跨領域之文化合作推廣計畫，推動文化外交，促進國際聯結。  四、洽邀國際文化領域專業人士、指標媒體與藝文重要人士訪臺，進行文化拜會參訪，並促成後續具體交流合作。  五、鼓勵兩岸民間團體從事文化交流活動。 |
| 國際及兩岸區域布局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參與國際性藝文展會、考察區域文化政策、視導海外文化據點及辦理國外技術專業與儲備外派人員語文暨駐外業務訓練、赴大陸或港澳地區參加兩岸藝文、傳播交流活動 。  二、辦理國際及兩岸文化事務人才培訓、文化交流專業課程或講座等。  三、推辦本部各海外文化據點營運、年度計畫與區域內文化交流事務。  四、辦理大陸及港澳媒體記者駐臺交流並支持藝文團隊從事兩岸文化交流活動。 |
| 文化資產保存業務 | 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計畫 | 其他 | 一、推動文化資產綜合規劃。  二、推動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文化景觀、史蹟之普查、指定登錄與修護計畫、維護管理及再利用工作。  三、推動古物、考古遺址及水下文化資產工作。  四、推動傳統藝術民俗口述傳統及傳統知識與實踐工作。  五、推動文化資產保存修復之科學、技術研究及應用推廣工作。 |
|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四期）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持續辦理文化資產環境與價值深化計畫，推動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價值評估及環境整備計畫，考古遺址、文物普查及古物保存維護、出土遺物典藏展示計畫，以及無形文化資產傳習環境改善及保存傳承計畫等。  二、執行文化資產數典及防災科技應用計畫，「文化資產資料庫系統」及「文化資產防災科技應用」，對各項文化資產資料進行數位保存，並以防災整備機制、即時通報管道、監測巡查系統、防災演練等形塑文化資產守護網絡。  三、辦理文化資產場域系統治理計畫，推動產業、眷村、聚落建築群、文化景觀等文化資產場域系統性治理並辦理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及非物質文化遺產潛力項目保存維護及推廣計畫，以及空間記憶之再現。  四、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升級優化計畫，整合臺博系統，優化四館舍展示服務機能。 |
| 水下文化資產保存維護管理（第一期）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水下文化資產調查研究計畫：辦理水下文化資產資源中心修建工程、臺灣周邊海域水下文化資產多年期普查計畫、區域型水下考古工作場域、水下考古技術提升、及多年期普查等業務。  二、水下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辦理臺灣地區水下文化資產文史彙整與研究、列冊管理與監測等工作。  三、水下文化資產教育推廣及國際交流計畫：辦理國中小學水下文化資產教育專案計畫、水下文化資產專業人才培育課程、及相關推廣活動等工作。 |
| 臺灣文化路徑推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執行臺灣文化路徑推動社會發展計畫，持續推動整體架構及盤點史料，以及推動跨部會策略聯盟，以長期運作方式提供文化深度體驗，讓民眾瞭解臺灣特殊文化價值。  二、推動臺灣多元族群及產業文化資產（礦業、糖業、林業及水文化）二大類項5條試作路徑，辦理整合會議、工作坊、研討會、戶外踏查、國際交流、展覽、人才培力、地方諮詢座談、教育推廣活動、主題敘事發掘、網站平臺建構及在地網絡交流等。 |
| 城鄉建設－文化生活圈建設－文化保存－再造歷史現場 | 其他 | 執行再造歷史現場計畫，包含有形文化資產歷史場域再現、人文歷史空間場域再利用，活化傳習場域，及科技與文化資產結合之應用與保存等。 |
| 城鄉建設－文化生活圈建設－文化保存－具文資潛力之老建築保存與再生計畫 | 其他 | 辦理老建築保存再生計畫，引入民間自發力進行保存再生潛在文化資產建築。 |
|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業務 | 電影產業發展旗艦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在地內容及多元電影題材開發。  二、建構文化金融體系—獎補助、投融資雙軌、健全產業發展，強化國片行銷通路。  三、強化電影人才養成、蓄積產業動能。  四、穩定推升多元電影內容產製質量。  五、加速電影產業生態系的數位轉型。  六、協助跨業／跨國資源整合。  七、建立影視音國家品牌。 |
| 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旗艦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在地內容開發：挖掘編劇人才、開發原生題材及多元戲劇類型。  二、強化人才養成、蓄積產業動能。  三、提升內容產製質量、創發多元經濟效益：鼓勵內容創新、製作技術提升。  四、加速產業生態系數位轉型。  五、協助跨業／跨國資源整合：鬆綁播放平臺拓展通路、鼓勵與國內外平臺合資合製。  六、建立電視內容國家品牌：鼓勵參與跨國合作交流平臺及海外國際線上與實體展會，補助電視節目翻譯字幕和配音，以提升海外作品行銷動能，爭取國際商機。  七、興革獎勵措施：持續革新金鐘獎、金視獎。 |
| 流行音樂產業發展旗艦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優化產業環境，帶動資金挹注音樂內容製作，健全產業發展。  二、挖掘並培育產業人才，促成國際人才與技術交流，使專業技能提升並接軌國際、蓄積產業動能。  三、開發在地內容，鼓勵多類型音樂及母語音樂創作。  四、穩定提升產製水準及創新應用，加速產業生態系數位轉型。  五、建立流行音樂國家品牌，以多元形式持續拓展國際市場。  六、興革獎勵措施，包括持續革新金曲獎及金音創作獎計畫。 |
| 美術館業務 | 美術推展工作 | 其他 | 一、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臺。  二、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三、厚植藝術作品蒐藏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
| 交響樂團業務 | 藝文場館科藝創新計畫 | 科技發展 | 計畫與產官學合作，辦理「NTSO數位音樂學苑」，培育古典音樂4K5G錄影錄音導播、直播、製播節目專業科技藝術應用人才，並使「NTSO數位音樂廳」成為專業國家數位影音製播基地。 |
| 國立臺灣博物館業務 | 國立臺灣博物館博物館業務之推展 | 其他 | 一、發揮博物館展示功能，推展「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典藏、研究及教育服務，規劃辦理自然環境、歷史及文化等主題之實境特展、數位展覽及分區進行局部常設展優化及更新。  二、完善博物館典藏管理整體架構，包括持續提升藏品典藏級圖片數位化比例、加強重要館藏研究及加值利用、修復重要文物、整合並系統化藏品分級制度、並強化典藏品數位資源之應用。  三、落實現代性綜合博物館的角色定位，辦理多元化教育活動、文創授權與開發；優化文化平權友善服務，提供適齡、適眾之體驗環境；強化媒體行銷、公共服務及志工組織經營。  四、深化博物館研究功能，進行臺灣文化及自然多樣性之研究調查與出版，規劃辦理學術學刊及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出版、大館帶小館部落文物田野調查、北區原住民文化館輔導與工作坊。 |
| 國家人權博物館業務 | 國家人權博物館中程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人權之心發展計畫：  （一）辦理臺灣人權檔案文物研究平臺，臺灣人權資源典藏共享、臺灣人權研究串連。  （二）辦理展示互動溝通計畫，包含常設展示建置暨歷史情境復原展示、人權影展暨藝術展演。  （三）辦理人權守護計畫，建置人權學習中心及人權薪火傳承計畫。  二、人權之心空間計畫：  （一）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辦理既有建築再利用整（擴）建工程。  （二）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辦理周邊環境前置整備計畫、既有建築再利用整（擴）建工程。 |
|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 推動接班人計畫傳統藝術開枝散葉 | 其他 | 一、推動「看家戲推廣計畫」、「戲曲新作發表計畫」、「戲曲夢工場實驗計畫」及「民間劇場重塑計畫」等多層次之輔導政策，從保存推廣傳統經典劇目、鼓勵劇團每年創作新作品、輔導戲曲創新實驗，到回歸原生態自給自主之發展，期讓傳統戲曲永續發展、開枝散葉。  二、推動接班人「駐團」及「駐園」演訓，並建立傳統藝術的展演平臺，培育新一代傳統藝術從業人員，解決傳統技藝、藝能上傳承的問題，使民間團隊有更豐沛的人力資源進行創作與演出，保障與延續傳統藝術人才的生命力與薪火。  三、為進一步與產業鏈結，建構傳統藝術產業就業支持體系，辦理接班人「青年團員入團輔導計畫」，媒合青年從業人員為傳統表演產業注入活水，逐步建構人才、觀眾及市場整體機制以達傳統藝術永續經營，完善傳統藝術生態產業鏈。 |
|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業務 | 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堂體更新－古蹟風華再現：透過整體檢討園區目前硬體設施之維護與使用狀況，辦理國定古蹟建物修繕，維護古蹟建築與設施品質。  二、空間改造－多元文化交織：充分利用中正紀念園區之地理區位優勢，提供多元藝文展演平臺。 |
| 國立國父紀念館業務 | 國立國父紀念館跨域加值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計畫：進行規劃設計及辦理工程招標及發包作業。  二、國際化優質展示空間計畫：既有展場裝修工程併入大會堂案辦理。  三、中山文化園區景觀改造計畫：分區施工及辦理竣工驗收。 |
| 國立歷史博物館業務 | 國立歷史博物館升級發展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國立歷史博物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二、興建文物典藏庫房計畫。  三、臺銀宿舍群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
|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業務 | 推展博物館業務 | 其他 | 一、辦理臺灣歷史研究應用、出版與交流。  二、策劃臺灣歷史主題特展，推展國內外博物館館際展覽與交流合作。  三、強化各項博物館服務軟硬體，經營博物館志工與社群網絡，推廣行銷臺灣歷史教育。  四、執行臺灣歷史與民俗文物典藏與保存維護、研究，及加值應用與近用服務。  五、推動博物館數位創新及數位轉型工作。 |
| 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2.0 | 其他 | 一、持續充實及優化國家文化記憶庫內容及網站。  二、強化服務民眾共創運用的協作機制，深化典藏與數位資料內涵及開放詮釋，發展優質數位內容服務。  三、鼓勵在地知識，推動新地方學：發展由下而上、公民參與的歷史建構途徑，讓社區營造、文化行動與網絡串連，成為在地公共治理的知識力量。  四、開展包含當代多元收藏在內之各項應用議題，結合公私部門打造虛實整合、線上實體互構的數位記憶知識網絡。 |
| 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智慧管理：建置「數據蒐整與分析系統」，整合智慧博物館環境建構方案及智能化作業程序；建置「智能環境偵測」與「文物狀況偵測」，即時監控文物狀況；建構「智能庫房管理系統」，整合環境偵測、文物狀況偵測及環境危害警示系統，優化庫房管理設備。  二、研究修復：進行臺灣氣候與特有文物材料相關研究，建構臺灣文物保存研究資料；擴大辦理文物3D建模，提供修復前、後之紀錄、比對，並應用於後續保存與展示。  三、多元傳承：規劃多元之數位型態展覽；完成沉浸式體驗「兒童廳火車劇場2.0」建置；發展多元數位導覽與學習平臺推廣，開創觀眾服務新面向。 |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建立臺灣工藝資源復育系統及知識庫內容存放基地。  二、建置工藝檢測修復技術基因暨資源中心。  三、盤點並完備工藝微型產業場域環境，鏈結工藝特色社區及產業聚落。  四、完備國家級工藝人才培育場環境。  五、形成國際工藝村標竿基地，建立國際工藝合創聯盟。  六、建置臺灣工藝產業經濟與消費通路點。 |
| 國立臺灣文學館業務 | 臺灣文學能量再生中長程個案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文學沃土－文物史料的科技賦活，包含：  （一）文物凍齡：全臺文學文物保存修復中心建置計畫。  （二）史料穿越：巨量文獻史料「徵收存」建置計畫。  （三）史跡賦活：文學現場虛擬數位平臺 建置計畫。  二、文學植栽－創作到閱讀的有機社群，包含：  （一）生產社群進補：文學創作者、出版者之專業培力計畫。  （二）閱讀 金樂園：跨齡學習文學百寶箱建置計畫。  （三）展覽宅急便 ：展示共享平臺建置計畫。  三、文學開花－基地及品牌的生活輻射，包含：  （一）前導實驗：跨域展演與文學品牌打造計畫。  （二）館舍結盟：全臺「文學館 家族」網絡發展計畫。 |
|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業務 | 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依據國定古蹟「臺北機廠」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整體規劃報告，續行辦理全區規劃設計事項。  二、辦理臺北機廠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古蹟修復再利用規劃設計暨修復工程、共同管溝及基礎設備設施整備及改善。  三、辦理蒐購及典藏重要珍貴車輛及車廂、文物、史料，木模清查、各工場機具調查研究，展示規劃、口述訪談與出版及相關行銷及推廣活動。  四、持續與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合作辦理館藏車輛維修，並與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合作辦理臺灣鐵路檔案維護修復及數位化計畫。 |
| 蒙藏文化業務 | 海洋與高山、草原多元民族文化對話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世界民族電影節：結合國際策展團隊、國內電影專業機構、業界及學校等資源，廣納臺灣及世界各地民族電影，於臺灣辦理世界民族電影節，並規劃赴蒙藏族聚居地區國家辦理影視交流活動。  二、將蒙藏文化元素加入臺灣文化創意產業：萃取民族文化元素與人文精神，連結臺灣文創產業，辦理蒙藏舞蹈、音樂、服飾創作競賽及展演，委託專業藝文團體進行展演創作，並辦理全國巡演。  三、將蒙藏文化融入臺灣多元文化價值體系：運用數位科技、數位化工具建置蒙藏文化線上博物館，辦理「成吉思汗講座」、「章嘉大師暨藏傳文化」講座，傳承民族學知識，推廣蒙藏文化，落實多元文化扎根政策。 |
|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業務 | 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 其他 | 一、立足臺灣放眼南島世界：配合南島常設展廳重新開幕，在既有世界南島文化教育機構合作基礎下，持續拓展文化實踐組織的實際互動，如：與太平洋國際組織與學術領域專家合作交流，辦理議題式工作坊、研討會、座談會等活動，另進行南島專書合作出版等事宜。  二、拓展展示資源：運用前期累積成果，針對常設展議題發展規劃特展及活動並進行文物借展、購藏、託管等徵集方式，增進展示豐富性與促進議題討論。  三、深化研究能量：持續進行南島文化、環境議題及南島植物等研究資料蒐集，展現南島族群文化多樣性與能動性，提昇研究反思能力與博物館敘事方式。  四、建立實質連結：深化本館與東南亞、太平洋地區博物館及相關單位之連結，進行簽訂合作備忘錄、合作策展、研究人員互訪等事宜，促進國際交流。 |
| 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智慧管理：針對場域升降設備規劃透過中央監控管理與數據分析調整，以達節能減碳目標。運用IOT物聯網科技應用技術，以提升典藏管理效能。  二、研究修復：針對考古標本運用實驗設備進行材料分析，並將成果公開於學習平臺，強化研究典藏科學分析能量。持續進行3D數位典藏作業，評估建置3D逆向作業所需設備，以降低運算時間及材料成本。  三、多元傳承：規劃辦理「滄海桑田話南瀛」特展，並運用科技與多媒體技術，擴充展示與教育推廣體驗。  四、資料公共化：規劃進行考古遺址調查或發掘，並將考古資料轉譯運用於數位研究共創平臺「我的考古筆記本」，開放公眾查閱使用，以達到全民近用之目標。  五、優化南科考古館無線網路設施，提升觀眾智慧導覽之科技服務體驗。 |